公司代码:600126　　公司简称:杭钢股份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无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杭钢股份	600126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继华	莫莉
电话	(0571)88132917	(0571)88132917
办公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半山路178号杭钢大楼9层	杭州市拱墅区半山路178号杭钢大楼9层
电子信箱	hggf@hzsteel.com	hggf@hzsteel.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2,056,762,167.12	31,201,453,541.29	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985,268,527.99	20,198,161,077.56	-1.0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3,545,619,159.33	25,720,916,798.97	30.42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3,373,892,623.71	25,564,401,045.16	3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437,858.25	55,242,658.95	-16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245,649.97	-23,988,273.5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5,426,923.00	-8,832,420.6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8	0.27	减少0.4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2	-154.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2	-154.16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1,49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23	1,527,508,156	0	无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20	479,561,022	0	无	
富春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20	141,794,962	0	无	
浙江杭钢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8	87,201,852	0	无	
嘉国基金－中信银行－嘉国基金逸享2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99	33,434,000	0	未知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8	33,075,536	0	未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9	19,757,692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8	19,571,861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49	16,676,330	0	未知	
陈怡平	境内自然人	0.47	15,770,0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富春有限公司、浙江杭钢商贸集团有限公司系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公司未发现上述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国内钢铁市场持续低迷,下游整体用钢需求不足,钢材价格呈低位震荡,叠加铁矿石等主要原材料价格及能源价格依旧处于相对高位,钢铁企业经营承受压力。面对严峻的市场形势,公司虽坚持贯彻"低成本、高效率"经营策略,加大力度开展降本增效工作,努力实现企业效益最大化,但受行业环境及周期影响,公司业绩仍然出现亏损。

证券代码:600126　证券简称:杭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34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传真或书面送达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在杭钢办公大楼9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到会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吴东明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后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同意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上披露的《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特此公告。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0126　证券简称:杭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35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传真或书面送达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在杭钢办公大楼9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绍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0126　证券简称:杭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36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半年度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以及《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重要提醒》的相关要求,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现将2024年半年度的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请投资者审慎使用、注意投资风险。

项目	2024年上半年	2023年上半年	增减幅度(%)
热卷产量(万吨)	230.48	227.93	1.12
热卷销量(万吨)	229.97	228.22	0.77
热卷平均不含税售价(元/吨)	3,591.66	3,789	-5.21

特此公告。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0126　证券简称:杭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37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04日(星期三)上午 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08月28日(星期三)至09月0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hggf@hzsteel.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传真或书面送达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在杭钢办公大楼9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绍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0126　证券简称:杭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34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传真或书面送达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在杭钢办公大楼9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到会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吴东明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后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后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300506　证券简称:*ST名家　公告编号:2024-084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名家	股票代码	30050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名家汇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家穰	饶依琳
电话	0755-26067248	0755-26067248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10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0栋A座20楼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10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0栋A座20楼
电子信箱	minkave@minkave.com	minkave@minkav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0,206,916.58	47,579,848.53	68.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252,890.52	-83,674,699.38	82.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734,132.81	-83,905,653.85	72.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300,202.59	30,604,732.38	-82.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2	8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2	8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0%	-17.48%	-2.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41,360,190.90	972,489,914.33	-1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9,844,898.56	144,108,592.70	-9.9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1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程宗玉	境内自然人	20.67%	143,761,996	107,821,497	冻结	143,761,996
					质押	123,410,000
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72%	74,556,697	0	不适用	0
张经时	境内自然人	1.65%	11,443,266	11,443,266	不适用	0
刘成林	境内自然人	0.93%	6,477,430	0	不适用	0
张宇鹏	境内自然人	0.77%	5,321,980	0	不适用	0
单连禧	境内自然人	0.73%	5,100,000	0	不适用	0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0.68%	4,761,904	0	不适用	0
杨治寰	境内自然人	0.64%	4,445,645	0	不适用	0
田足强	境内自然人	0.58%	4,000,000	0	不适用	0
黄华生	境内自然人	0.55%	3,8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控股股东程宗玉先生与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构成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构成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流动资金比较紧张。暂时无法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	2024-03-14	《关于暂时无法按期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公司应收账款回收缓慢,短期内流动资金较为紧张,暂无能力偿付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提供的贷款,逾期本金人民币1,290.37万元。	2024-03-14	《关于公司银行贷款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中兴华所作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原指派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为罗东凤和谭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为尹淑英。由于中兴华所委派的项目人员发生变更,变更委派戈三平、谭炜杰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同时委派张丽丹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	2024-03-26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依照公司与南太行旅游公司诉讼案件一审结果,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	2024-05-31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公司终止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张家港悦金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爱特微(张家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57.4941%股权事项。	2024-06-17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六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合竞价交易方式,以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	2024-06-26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证券代码:300506　证券简称:*ST名家　公告编号:2024-082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2日通过邮件及其他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星期五)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10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0栋A座20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李太权、范智泉、李海荣及独立董事周到、蒋岩波、张博以通讯方式出席。

会议由董事长程宗玉主持,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后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300506　证券简称:*ST名家　公告编号:2024-082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2日通过邮件及其他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星期五)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10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0栋A座20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李太权、范智泉、李海荣及独立董事周到、蒋岩波、张博以通讯方式出席。

会议由董事长程宗玉主持,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后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公司代码:688416　公司简称:恒烁股份

恒烁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745.44万元,同比增加17.1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35.0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447.15万元。2024年上半年市场竞争激烈,公司为加大出货量和占据市场份额,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承压,毛利率相较于去年同期下滑,仍处于较低水平,同时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在充分考虑期末存货的售价和适销性的基础上,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5,017.19万元,综合因素导致业绩亏损。若未来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单价和毛利率受行业波动和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进一步下滑,则公司业绩存在继续下滑的风险。公司已在《2024年半年度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部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恒烁股份	688416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晓芳	肖倩倩
电话	0551-65673252	0551-65673252
办公地址	合肥市庐阳区天水路与太和路交口西北庐阳中科大校友企业创新园11号楼	合肥市庐阳区天水路与太和路交口西北庐阳中科大校友企业创新园11号楼
电子信箱	Zbitsemi@zbitsemi.com	Zbitsemi@zbitsemi.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41,143,593.89	1,657,008,240.42	-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8,455,575.89	1,528,707,599.61	-4.6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7,454,444.50	151,538,206.18	1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360,170.06	-48,300,992.88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471,455.41	-57,878,078.6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030,502.93	-63,665,451.4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8	-2.90	减少2.0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0	-0.5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2.71	31.08	减少8.37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42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XIANGDONG LU	境外自然人	13.10	10,828,156	10,828,156	10,828,156	无 0
吕铁南	境内自然人	8.31	6,864,800	6,864,800	6,864,800	无 0
合肥恒联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8.23	6,798,200	6,798,200	6,798,200	无 0
董翔羽	境内自然人	7.35	6,073,482	6,073,482	6,073,482	无 0
合肥中安庐阳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84	5,653,897	0	0	无 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天鹰合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58	3,787,854	0	0	无 0
合肥中安海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43	2,832,594	0	0	无 0
孟祥薇	境内自然人	3.42	2,823,482	2,823,482	2,823,482	无 0
国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3	2,669,946	826,400	826,400	无 0
栾立刚	境内自然人	1.75	1,447,482	1,447,482	1,447,482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XIANGDONG LU直接持有公司13.10%的股份,通过合肥恒联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8.23%的股份;吕铁南直接持有公司8.31%的股份;XIANGDONG LU与吕铁南为兄弟关系,并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二人共同控制公司29.64%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其他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声明,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416　证券简称:恒烁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1

恒烁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恒烁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恒烁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55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66.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5.1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45,172,6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35,532,200.00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09,640,400.00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8月24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230Z0228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项 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初始金额	120,964.04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金额	9,745.50
减:超募资金使用金额	27,340.00
其中:本年度超募资金使用金额	-
减: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16,000.00
其中:本期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加: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其中:本年度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加:利息收入、手续费支出净额	3,058.40
其中:本期利息收入、手续费支出净额	808.60
减:累计投资金额	11,359.75
其中:本期投资金额	4,715.05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8,577.16
截至2024年6月30日非募集资金专户现金管理余额	21,000.00

注1:上表中累计投资金额包含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自有资金的金额和直接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出的募投项目相关研发支出,例如设备采购款等。

注2: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

本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规范募集资金使用。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 行 名 称	银行账号	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51906680810909	40,755,522.2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	3401040160001171728	155,460,838.69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	2001011319346660000027	108,377,222.0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8112301010600849135	13,942,232.2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区支行	58060078801200001310	40,379,735.1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499010100102118110	126,856,034.63
合 计	——	485,771,585.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2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3年8月21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